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ZX18CGHG09039Z

项目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采 购 人：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5
一、	说 明.....	7
二、	招标文件.....	8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五、	开标、评标定标.....	14
六、	质疑和投诉.....	16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7
八、	适用法律.....	18
第三章	评标方法.....	19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30
第五章	合同格式.....	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一、	投标文件封面/外封袋格式.....	46
二、	自查表.....	48
三、	投标报价书格式.....	50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	52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4
六、	公平竞争承诺书.....	55
七、	投标报价一览表.....	56
八、	分项报价表.....	57
九、	货物说明一览表.....	58
十、	商务条款响应表.....	59
十一、	技术条款响应表.....	60
十二、	投标人基本概况.....	62
十三、	项目技术方案(技术方案格式投标人自定义).....	63
十四、	投标人业绩表.....	64
十五、	投标承诺书.....	65
十六、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66
十七、	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68
十八、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69
十九、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71
二十、	服务费承诺书.....	72
二十一、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书.....	73
二十二、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73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投标邀请函

【采购编号：ZX18CGHG09039Z】

各（潜在）投标人：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的委托，对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相关内容如下：

一、采购项目编号：ZX18CGHG09039Z

二、采购项目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三、采购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交货地点	采购最高限价	交货完工期
1	医保控费系统	1 套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指定的地点	人民币 40.00 万元	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后启动，启动后 60 天内完成供货、实施、培训、系统正式运行。

备注：

1. 用途：医院使用；
2. 合格的投标人须对本项目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只对其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3. 详细技术要求及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中《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4.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五、本项目相关公告（包括招标公告、澄清或更正公告、中标公告等）发布媒体：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ggzy.zhaoqing.gov.cn），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http://www.zhixintendering.com/>）。

六、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必须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投标人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本次采购项目的供货及服务能力；
3. 投标人需具备 HIS 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投标人需提供上述两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作为证明材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投标人自查结果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6. 投标人必须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7.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注：报名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已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营业执照如未能体现经营范围的须同时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gsxt.saic.gov.cn/> 查询页面（含经营范围）打印件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除外）】、信用中国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自查情况截图、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购买招标文件的人员如非法定代表人须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在参与正式投标时均须编入投标文件中，请供应商先行下载“**报名记录表**”并填写完整，与报名资料同时提交。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合格投标人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北京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8年9月13日至2018年9月20日（节假日除外）

8：30~12：00，14：30~17：30（北京时间）；

2. 地点：肇庆市端州区蓝田路集美居东鹏陶瓷旁路口直入约200米蓝塘公寓二层210卡。

八、招标文件发售价格：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200.00元（现场购买），售后不退，不办理邮购。

九、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8年10月8日下午2时30分至3时00分；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10月8日下午3时00分；
3.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301室；

十、开标时间：2018年10月8日下午3时00分；

十一、开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301室；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18年9月13日至2018年9月19日止。（注：参照《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

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十三、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及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

十四、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十五、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1. 采购人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人联系人：梁先生

电话：0758-2102859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陈小姐、梁先生

电话：0758-2222274

传真：0758-2223125

电子邮箱：zxzb138@163.com

地址：肇庆市端州区蓝田路集美居东鹏陶瓷旁路口直入约 200 米蓝塘公寓二层 210 卡

十六、温馨提示

1. 请未在“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供应商库注册的供应商，及时登陆 <http://ggzy.zhaoqing.gov.cn/zqfront/>，按要求完成注册登记。
2.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日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回传《投标确认函》形式告知我司是否参与本次投标。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三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序号	内 容
		一、 说明
1	1.1	项目综合说明：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现需采购一套医保控费系统，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采购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	2.1	采购人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3	3.1	本次采购货物必须是产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货物。
		二、 招标文件
4	6.1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肇庆市端州区蓝田路集美居东鹏陶瓷旁路口直入约200米蓝塘公寓二层210卡 邮 编：526020 电 话：0758-2222274 传真：0758-2223125 电子邮箱：zbzb138@163.com 联系人：陈小姐、梁先生
5		本项目不举行投标答疑会。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	12.1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
7	13.1	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
8	14.1	1) 根据本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投标人还须提供： a.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已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营业执照如未能体现经营范围的须同时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gsxt.saic.gov.cn/ 查询页面（含经营范围）打印件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除外）】； b. 信用中国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自查情况截图； c.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9		10)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将项目分包
10	15.3	投标人应提供前3年（2015年至今）无违法违规活动的声明；
11	16.4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8,000.00 元整。
12	16.4	<u>此账号为投标保证金专用账号，其它款项请勿转入此账号</u> <u>（银行回单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u> 收 款 人：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8002 00000 1094 2292 开户银行：肇庆端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中心分理处 <u>（到帐查询电话：0758-2222274、联系人：伍小姐）</u>

序号	条款 序号	内 容
13	17.2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14	18.1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及一份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单独用信封密封提交并注明项目名称、编号及投标人名称）。电子文件内容为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介质表面使用油性笔标明供应商名称。演示电子光盘（或 U 盘）单独用信封密封提交并注明“演示内容”字样、项目名称、编号及投标人名称。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17.1 20.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文件送达地点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相关内容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16	19.2	开标时间、开标地点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相关内容
17	22.3	采用 <u>综合评分</u> 法，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
18	26.4	招标公告媒体： 1)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 2)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www.ggzy.zhaoqing.gov.cn ）； 3)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 http://www.zhixintendering.com/ ）。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9	31.3	本次招标项目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及项目综合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采购。项目综合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资格：

1) 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函。

2) 除联合体外，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或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接受作为参与本采购项目中同一包（组）竞争的投标人。

2.4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它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当天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4)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的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5) 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定额¥8,000.00元（大写：人民币捌仟元整）收取。

6) 招标代理服务费专用账户如下,其他款项请勿转入此账号(银行回单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公司名称: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8002 00000 1088 9043

开户银行:肇庆端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蓝塘支行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投标须知
- 3) 评标方法
- 4) 用户需求书
- 5) 合同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但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须为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

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9.2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六章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按顺序装订成册，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按本须知的规定填写的投标报价书、投标报价一览表；
- 2) 按本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3) 按本须知的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4) 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5) 对招标文件第四章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建议书、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技术文件及图纸（如有的）、商务要求等。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投标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遗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分项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它所有费用。

11.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备选方案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13.1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等（或《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它证明文件）；
- 2)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提供，声明其提交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与正确性，声明其是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5) 投标人必须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机构，并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技术（包括设计、生产和服务等）能力（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投标人简介格式如实

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6) 如果投标文件允许非产品制造商投标，而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且《投标须知前附表》本项有要求，投标人应得到货物制造商颁授的有效代理证书或为本次投标提供货物的有效授权（提供有效的代理证书或制造商授权函）；
- 7) 货物制造商应具有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要求提供说明；
- 8) 投标人应具有为本招标采购的货物/服务提供长期的售后服务的能力，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要求提供说明和承诺，出具《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 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关证明其信誉、资格、管理水平、生产许可等相关证明文件；
- 10)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且投标人拟将本招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分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证明分包人合格的文件，且分包人不得再分包。如果投标人中标并将项目分包，其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货物及相关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各项：

- 1) 货物的型号、规格；
- 2)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果招标文件《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有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
- 3)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 4)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投标人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声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 5) 投标人的投标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人都应按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如实填写《技术条款响应表》和《商务条款响应表》。

15.2 投标人在阐述本须知第 15.1 2) 条要求的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时应注意：招标文

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5.3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

15.4 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报价。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16.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应以转账、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6.3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开标时间前到达招标文件中指定的账户。

16.4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6.5 投标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以采用转账、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在投标时与开标一览表复印件装入同一单独信封密封提交：

1) 从投标人帐户将投标保证金转入：开户银行及帐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自有对公账户转出，不允许代缴，不接受银行柜台缴纳现金方式。

2)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须提供向银行索取的第三联回单原件或网上银行电子转账回单（回单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的投标保证金）；

3) 采用银行保函的，原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交且应符合以下要求：

①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传真：0758-2223125，电子邮箱：zxzb138@163.com）

②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③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④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4) 投标人应凭银行进账凭证或其他非现金交纳凭证作为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参加投标报价。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将在评标期间对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进行核实。

16.6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7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8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副本向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7. 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7.2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天数。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的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名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投标文件正本的每一页（非空白页）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正本及副本的封面页均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8.5 若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办方进行签署即可。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一览表、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书**”另外复印一份并加盖公章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9.3 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编制目录与页码，采购代理机构对因投标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19.4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由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代表身份进行核实，如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开标现场，所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公正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它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采购人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除外）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商务评审、技术评审和价格评分。

22.3 本次评标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选定的方法，具体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方法”。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

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各包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6.2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

人。

26.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4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7.1 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选定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六、质疑和投诉

28. 询问

28.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2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9. 质疑

29.1 质疑期限：

-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9.2 提交要求：

29.2.1 以书面形式（加盖质疑供应商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且格式符合要求）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9.2.2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日期。质疑函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质疑供应商公章。质疑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需提交质疑函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如是授权代表应同时递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

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29.2.3 质疑函原件可采取当面递交或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应当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起计算,收到日期则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 29.2.4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及有关材料是外文的,质疑供应商应当提供中文简体字译本。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 29.2.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29.2.6 质疑供应商需要修改、补充质疑函的,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质疑函收到日期以提交修改或补充的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 29.3 质疑的时效期间从起算日期的次日开始计算。
- 29.4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被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9.5 对于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有质疑的,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采购代理机构: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肇庆市端州区蓝田路集美居东鹏陶瓷旁路口直入约200米蓝塘公寓二层210卡
邮 编:526020

联 系 人:陈小姐、梁先生

电 话:0758-2222274

传 真:0758-2223125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0. 合同的订立

- 30.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30.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1. 合同的履行

- 31.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采

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1.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9.2 条的规定备案。
- 31.3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有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不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八、适用法律

3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三章 评标方法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总则

1. 评标委员会

1.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本次评标的评委会依法由5位或以上单数的评委组成，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评委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负责相关资料的整理、记录评标情况等工作。评审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 任职单位为采购人单位或与参与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它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3 在评标期间，为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评估和对比，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但该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4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投标人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1.5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2. 评标方法

2.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2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3. 评标步骤

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先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两位中标候选人。

4. 评分及其统计

4.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得分。各评委的技术商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然后，评出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将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将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二、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

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资格性审查表》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按照《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被认为响应的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6.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7.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合，没有重大偏离或

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它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8.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审查实质参加投标人数及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数是否够 3 家，以决定是否需废标。

9.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是否够 3 家，以决定是否需废标。

10. 无效投标的认定

10.1 按《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附表 1）所列各项，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三、详细评审

10.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10.1 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对技术商务响应表中各项要求因素进行评分，各因素所占权重见《技术商务评审表》（附表 2），评分统计按本评标方法 4.1 条规定进行。

10.2 价格评分：

10.2.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

1) 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时，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范围为 6%），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1 - C1)；

2) 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服务）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范围为 2%），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1 - C2)；（本项目不适用）

3)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它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以提交的中小企业申明函及相关证明文件为准，投标人及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均应提交）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5)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6)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10.2.2 将评委会校核后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定义为评标价格。取各评标价格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格。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text{价格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格} / \text{评标价格}) \times 30$$

1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分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分值（总和为 100）	40 分	30 分	30 分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的综合得分及其分值分配，代入下列公式计算各投标人的总得分。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得分相同时，投标总价低者优先）。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 F2 + F3$$

其中，F1、F2、F3 分别为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及价格得分的汇总得分。

四、中标候选人

12.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两位中标候选人。

12.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并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技术得分（由高到低）；（2）商务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得票多者列前。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12.2 中标价的确定：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12.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附表 1：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注：本表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日期：

内容	序号	审查内容
资格性审查	1	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投标人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本次采购项目的供货及服务能力；
	3	投标人具备 HIS 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5	投标人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6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结论		

- 1、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日期：

内容	序号	审查内容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报价书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2	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3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其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保证金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人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不存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投标总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个为准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6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且低于最高限价
	7	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
	8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要求
	9	主要技术及服务方案符合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且无重大偏离的
	10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11	商务条款无重大偏差的
	12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的
结论		

1、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附表 2：技术商务评审表

技术商务评审表

项目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日期：

序号	评审范围	评审内容	单项分值	评分细则
1	技术 评分	技术方案	18	根据各投标人技术方案的先进性、可靠性横向对比综合评审，优：13-18分，良：7-12分，差：1-6分
2		对“▲”条款的响应情况	15	能完全响应或优于“▲”的得15分，对带“▲”条款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的，每项扣3分，扣完为止。
3		系统演示	5	对所投标系统功能的适用性、完善性进行评审。优秀：5分；良：3-4分；中：1-2分；较差或未提供演示的不得分。 备注：系统演示采取录像视频播放方式进行，投标人应自行按上述演示内容拍摄视频以供演示使用，视频时长不超过20分钟，可采用光盘或者U盘等介质，密封包装在正本中。
4		数据备份及恢复方案的合理性和先进性	6	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容错能力的软件设计，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具有设置数据备份及恢复机制，可定时自动/手动进行数据库系统的备份。 提供数据备份恢复软件截图和容灾备份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能提供其中1项得3分，两项皆能提供得6分，不提供评审依据不得分。
5		采用全三层软件架构(C/M/S)，需通过数据交换与共享平台（中间件平台），充分保证服务器系统的安全	6	1、能提供数据交换与共享平台中间件软件的实现原理及软件界面截图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2、能提供数据交换与共享平台中间件软件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注：需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无评审依据的不得分。
技术评分合计			50	
6	商务 评分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情况	2	投标人具有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并提供相关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7		软件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2	投标人具有软件企业资质证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并提供相关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序号	评审范围	评审内容	单项分值	评分细则
8		企业信用等级情况	2	投标人具备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的得 1 分，具备 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的得 1 分，其它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并提供相关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9		企业技术研发情况	4	根据投标产品和不同软件系统的集成状况，评价各投标企业技术研发情况，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电子病历系统（EMR）、临床医生工作站系统软件、临床路径软件系统、手术室麻醉管理软件、绩效管理系统、合理医疗指引软件系统、重症监护室管理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为 4 分。 （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并提供相关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10		同类项目经验	10	投标人自 2015 年以来已完成的同类业绩情况评审，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满分为 10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及验收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
商务评分合计			20	
技术商务评分合计			70	

备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商务评审表中提及的证书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无评审依据的不得分。
2. 评委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后，根据以上评分方法进行相应地打分。

附表 3：评标价格修正表

评标价格修正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人
1	投标总报价			
2	修正后的价格			
3	报价给予的价格扣除(%)	6%	6%	6%
4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扶持的价格扣除(元)			
5	评标价格(元)			

说明：

- 1) 价格修正包括：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 2) 本表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它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以提交的中小企业申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为准）
- 3)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报价给予(6%)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格=核实后的投标总价-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核实后的价格×6%

附表 4： 价格评审表

价格评审表

项目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日期：

序号	内容	投标人					
1	评标价格						
2	评标基准价						
3	价格分值	30					
4	价格得分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2.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价格分值。

附表 5：综合得分汇总表

综合得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日期：

评审内容	内容	投标人			
技术商务评审 (分值 70)	评标专家 1				
	评标专家 2				
	评标专家 3				
	评标专家 4				
	评标专家 5				
	各评委技术及商务评分的总和				
	技术商务得分 =各评委技术及商务评分的总和/评委人数				
价格评审 (分值 30)	评标价格				
	价格得分				
总计					
名次					

1. 投标人技术商务得分 =各评委技术商务评分的总和/评委人数
2.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 × 价格分值
3. 综合得分=技术商务得分+ 价格得分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总体要求

1. 本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条款不得作负偏离响应，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 采购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交货地点	采购最高限价	交货完工期
1	医保控费系统	1套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指定的地点	人民币 40.00 万元	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后启动，启动后 60 天内完成供货、实施、培训、系统正式运行。

3. ★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整，投标人所报总价应低于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4.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报价包括设计、软件采购、运输、安装、调试、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所有费用。
5. 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即★条款）应当有三个或以上品牌型号完全响应，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可有多家投标人参与竞争，但只作为一个投标人计算。

二、系统背景及要求

1. 建设目标

随着医疗保险政策的覆盖面越来越广，来院就诊人员中参保患者所占的比例在逐年增加，医保管理部门也逐渐在加大对医疗机构的管理。如何高效地对医院各项医保协议值的动态实时监控成为医院医保部门的工作重点和难点所在。传统的月初花费大量时间半手工方式完成上个月的医保相关报表统计模式已经难以满足医院医保业务的发展需要。医保业务已经进入精细化管理阶段，需要提供按科室和病种划分的管控参考指标，由科室相关负责人每月乃至每天进行实时监控和调整，而不是到月末或下月初才能知晓费用超标或指标未达。无适应症用药、重复用药、超量用药、分解处方、病人异常过度就医等违规现象需要时刻警惕。不良的医保记录，直接影响医院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通过信息化手段，对医保数据进行实时性的动态监控和分析，提供按科室和病种划分的管控参考指标，提高医保管理的精细化程度，促进医院医保管理的质量和效率提升，降低医疗扣款或拒付风险，同时为医院管理者提供趋势化的医保数据支持，也为医院参加医

保中心的医院等级评定提供详实的数据依据。

通过建立医保数据仓库，将原始的操作数据进行多方位的分析，利用数据仓库和联机分析处理技术（OLAP）等技术搭建基于医院数据挖掘系统平台，实现对医保数据的多维分析、向下探查分析和变化趋势分析、掌握各个层次的数据并和前期或同期的数据作对比、分析数据的变化趋势、发现问题，并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结合省厅要求规范和实际医保管理过程中的经验及对当前现状的考虑，同时，为了防止各种违规行为的发生，节约医保基金，规范医疗行为，节省医院人力、物力、财力，医院根据肇庆医保管理的特色，提出了建设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费用监察与控制管理系统的需求，主要通过建立医保的标准知识库和规则库，实现医保事前预测、参保人在就医过程当中给予医生各种违规项提醒、事后智能分析系统，从而达到事前、事中、事后全程监管的效果。让医院管理层、医保部门能够全面、准确、方便地掌握医院医保费用具体情况及影响因素，在医院保证医疗质量（如疗效）的前提下，帮助医院有效地控制医保费用的超标情况，从而对降低病人负担、提高医院的竞争力。

2. 建设原则

本系统建设将遵循人社部医疗服务监控系统和医院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要求，在项目总体框架下，从本系统的建设要求出发，结合实际业务的需要，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对本系统进行全方位的设计。设计遵循的主要原则：

1) 遵循标准、规范建设

为保证医保管理系统的规范性和可管理性，本项目将建设一套标准规范体系，在建设实施中应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规范组织建设实施，尤其是针对应用系统设计，将统一遵循应用开发与集成的规范，保证本项目应用建设的规范性和可集成性。其中医疗服务监控规则的制定，需要在完全符合部、省各相关文件要求的基础上，进行科学的、本地化的适当扩充。

2) 重视需求、强化效果

应用系统建设，准确的需求是基础，更是应用系统的核心设计依据，在本项目建设的内容要求来分析，应当结合肇庆市本地实际的业务要求，从满足医院医保管理需求出发，设计开发应用系统，确保项目设计具有业务针对性，用户实用性和良好的建设效果。

3) 应用先进、系统稳定

由于医保监控业务随着管理手段不断创新，对医疗监控业务信息化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实时数据的采集、处理、存储和传输，以及多样性的数据服务都提出了挑战。

因此在系统架构和应用功能设计上，应当结合本项目所涉及的业务（数据）特点，采用先进的数据传输、处理、存储技术满足日益增长的要求。同时，由于系统要保证不间断的稳定运行，必然要求所选择的技术手段要有高度的稳定性，不能仅注重技术的先进性，两者在系统建设中要相结合。

4) 架构先进、保证扩展

应用主要是根据业务管理的需要而组织建设，所有建设的应用都是在当时的业务格局下规划的，但是，由于业务可变化的特点，必然导致应用的调整，如此要求应用能够在尽量减少程序变动的前提下方便的进行扩展，在扩展的同时又不影响已有功能的正常使用，对此，在系统技术架构上要考虑采用方便扩展的技术框架，随需而变。

5) 高效管理、运维保障

系统的可管理性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尤其要求是当系统功能发生变化时，除中间件之外，系统本身要能够提供丰富的维护管理功能，方便系统进行全网更新，减少系统维护成本。

6) 先进性和扩展性

整体技术架构上应处于领先地位，系统在 3 至 5 年内不会由于技术原因而进行更新换代或较大幅度的调整；

系统保持足够多的易于扩展性，能支持业务未来的可持续发展需求。

7) 安全性

系统提供商对系统的安全性（包含代码安全）负责，做好上线前及上线后应用系统漏洞扫描、安全评估、检查、加固等工作，确保系统安全运行。

- a) 应用系统提供操作日志记录功能，包含不限于操作系统、数据库、业务系统、数据交换等各级登录事件、系统事件、对象访问等日志信息。
- b) 应用系统支持关键数据的存储加密、数据传输通道加密及相应冗余控制。
- c) 应用系统提供系统用户账号管理、密码管理、数据访问权限和功能操作权限管理

功能。

d) 应用系统能有效防范恶意访问、攻击等安全功能，具备完善的安全防护能力。

8) 兼容性保证

应用系统需支以下操作系统、数据库和中间件版本。

a) Window 2008/2012

b) SQL Server 2008/2012

c) Oracle11g R2

d) Tomcat 6/7/8 及以上

3. 系统总体要求

1) 系统建立依据

系统基于省、市医保三大目录、工伤保险结算办法、公费医疗政策、本地医保结算办法、医院医保协议和医院管理规定等基础建立，应满足国家及本地医保政策要求，并且能够满足国家及本地医保政策变化不断更新。

① 医保知识库须根据省市医保三大目录、工伤、生育保险结算办法、本地医保结算办法、医院医保协议和医院管理规定等基础建立标准数据库和标准规则库，并不断更新。

② 标准数据须支持国家、省级、市级医保用药和材料目录，支持国家标准疾病诊断编码以及手术编码库，且易于维护。

③ 基于医保政策文件、医保诊疗审核规则、基本医疗保险诊疗常规、通过药品目录、疾病目录、诊疗项目目录、材料目录，实现医保监控模板的设定。

2) 系统架构要求

① 本项目必须建立医保数据仓库。

② 通过建立数据仓库，把分析数据与业务数据分开，减轻原系统操作型数据库的负担，同时提高数据统计分析的效率。

③ 对医院业务系统数据 ETL 抽取过程，建立作业，自动增量更新医院数据。

④ 在数据仓库的基础上，建立 OLAP 多维模型，便于用户能够快速、多角度的分析指标。

⑤ 系统须基于 B/S 架构建立，所有模块应采用统一的登陆界面，依据用户权限提供

不同操作功能；所有子模块构成统一的应用平台，所有应用模块中的人员、科室、权限、角色等各种基础信息字典须一致，系统各模块可独立工作，各模块之间能无缝连接，在全院内信息互联互通、高度共享。系统在纯 Web 操作环境操作，无须下载或安装任何插件，同时系统须支持数据的自动更新。

3) 系统技术要求

① 支持下钻功能，维度与维度、维度与量值之间可任意组合，且组合次序可以随意交换。

② 维度在任何层次上均可展开、收合，切入、切出，设定过滤条件（具备层次结构），进阶排序还可模糊查询，维度成员可递增、递减排序等；

③ 支持多 Sheet 页；

④ 支持标识重点、添加注释，通过站内讯息发给相关用户等；

⑤ 支持标识重点、添加注释，通过邮件发送至用户的企业邮箱等；

⑥ 对医院管理中运用的关键指标，进行可视化展现。通过有图形背景的各式仪表、状态图，管理人员能够直观快速的理解营运数字，为经营决策提供辅助等。

4) 系统设计要求

① 系统须符合 PDCA 管理理念设计，可以通过系统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无需行政会议通知。

② 医院医保管理人员可在不需要计算机技术人员和厂家的参与下完成医保业务规则和医保管理规则维护，同时医院可通过可视化图形的管理工具自定义增加规则；并支持对临床科室建立个性化规则，该规则仅在本科室内部执行，不影响其他科室运行管理。

③ 如果遇到医保政策变化，应及时更新完善数据库以满足政策变化后的管理要求，不需要修改系统代码实现规则。

④ 设置医院管理各种工具。

5) 接口方式

系统须同时支持通过 DLL 动态链接库、webservice、http 请求等方式与业务系统无缝对接，通过数据视图的方式实现数据交互，统一在应用服务器上进行管理。

三、系统各模块功能配置需求

1. 医院医保门户

1) 系统须设定医院医保门户，根据不同角色设定，包含院长决策层门户、医保科负责人门户、医保科管理门户、临床科主任门户、主管医生管理门户等，根据权限设置相应的访问功能，并具有预警功能，便于追踪管理。

2) 须建立决策门户，采用 BI 技术以图形化展示医院医保管理分析关键指标，且指标可根据时间段和用户角色进行自由灵活调整；

3) 须建立公告和文档管理门户，可对全院、科室或个人发布通知，用户可以通过门户查询通知和查看文档。

2. 事前预测功能

1) 系统须满足根据本院历史数据进行医保总额分解，预测分析各科室年度和月度临床医保费用控制目标，预测分析全院、门诊、住院各临床科室的合理次均费用，权值可修订；

2) 须满足医院对系统自动预测分析结果的人工修订；

3) 须提供报表指标预警值自定义配置，医院可自定义报表中指标预警值，超预警值时标红；

4) 根据医院需要，设置预警指标和预警阈值，超标科室按顺序排列提供查询。

5) 所有预测分析报表要求支持下载导出功能。

6) 根据当地医保政策，制定合理的费用控制指标。

7) 总额控制政策下，根据医院既往数据，将全院总额分配到科室年度、月度，科室次均定额维度，为科主任、临床医生提供控费目标。

8) ▲病种分值政策下，根据医院数据，分析医院病种分值，实际病例分值，结合医保病种分值做好分值控制指标。

9) ▲须满足按临床诊疗小组进行管理，结合医保病种分值做好分值控制指标。

10) 根据本院前三年历史数据给出预测数据，可自行设置。

11) 须满足可通过药品名称、诊疗项目名称、疾病名称、材料名称、医院管理名称搜索医保管理对应规则，并通过可视化图形工具自行增加医保管理规则，满足针对性的管理规则设定，如设置某个耗材的费用上限。

3. 事中管控功能

1) 建立模拟结算数据模型；

2) 医生开处方/医嘱过程中,系统须满足根据医保管理规则对处方进行实时诊疗的提醒;

3) 实时预结算,分析在院病人的报销费用、自费费用,结合事前的控费指标,超标或达到预警值(自定义),在HIS界面即时提醒医生;

4) ▲监控内容包括限工伤、限生育、自费项目、限频次、限儿童、限医院级别、限性别、限定价格、限定总额、诊断合理性审核、支付比例异常等;

5) 系统须满足实时监控普通住院患者的医保报销金额,分析费用使用情况;

6) 须满足对违规处方实时警示提醒,警示框弹出后医生可选择继续保存或返回修改。

7) 须满足建立和医保日常管控申请相关的业务规则,系统提供相应的表格模板要求医生进行填写,如:《医保病人自费药物使用同意表》,《15天再入院医保病人申请表》;医保科可查询和下载。

4. 事后分析功能

1) 须建立医保警示信息查询报表,可通过时间段、科室、诊疗小组、医生等查询警示信息统计结果,报表支持下载。

2) 系统须满足自动从多个维度分析医保管控指标,通过全院、科室、诊疗小组、医生、病人等维度分析普通门急诊、门慢、门特、住院、转科,单病种、生育保险、公费医疗,大额患者的各项指标统计分析报表。

a. 全院汇总综合统计分析

建立全院及各相关科室的费用仪表盘(门诊+住院),设立预警提醒,并显示全院及科室的费用警示汇总及明细,对相关的数(全院、科室、个人明细)进行费用结构(药品、检查等)分析及图表说明,各临床科室利用不同的权限了解本科费用超标汇总及提示。

b. 全院门特费用分析

根据时间、科室、诊疗小组、医生、病人、特定项目,药品名称、诊断等维度;统计出医保人数、参保人发生的总费用、参保人自费费用、自付费用、共付段费用、超封顶线自付金额、基药补助、记账金额、门诊记账限额、超定额、超额率、科室自费率、全院自费率,定额费用、门诊医保病人超定额比例、门诊特定项目费用、门诊特定项目费用占比、药品总量、用药天数、平均就医人次费用、平均选点人次费用等数据量值。

c. 门诊慢性病限额结算分析。

根据科室、诊疗小组、医生、病人、年龄、时间、费用类别、诊断等维度；统计出医保人数、门诊医疗费总金额、自费金额、部分项目自付金额、超封顶线自付金额、基药补助、记账金额、门诊记账限额、超定额、超额率、科室自费率、全院自费率、药品及材料比、费用金额、门诊慢性病费用占比、用药天数、平均就医人次费用、平均选点人次费用等数据量值。

d. 医保普通门诊分析

根据人员类别、科室、诊疗小组、医生、病人、费用类别、药品类型、诊断；统计出医保人数、参保人发生的总费用、参保人自费费用、自付费用、共付段费用、用完额度人数、占比、最高看诊次数，定额费用及医保超定额比例、药品材料比、费用金额、门诊费用占比、平均就医人次费用、平均选点人次费用等数据量值。

e. 普通住院费用分析

根据科室、医生、人员类别、时间, 费用明细、诊断；统计出自费费用、个人自付费用、起付标准费用、共付段费用、病人自费率、平均定额数、超定额比例、总定额人数、总定额费用、超四倍费用、平均医疗费用、平均超定额费用、超定额总费用、病人明细费用，住院天数、科室之间的占比，同科室间同比环比，各种费用所占比例、住院人次、占总额比等数据量值。

f. 重复住院分析

根据时间、科室、诊疗小组、医生、病人、诊断等维度；统计出医保病人人数、总金额、重复入院人次等数据量值。

g. 低标准入院的分析

根据时间、科室、诊疗小组、医生、病人、诊断、费用筛选、费别等维度；统计出医保病人人数、总金额、低费用人次、高定额等数据量值。

h. 生育保险统计

根据科室、科室类别、孕妇姓名、时间等维护；统计出生育保险的人次、生育保险人头、自费费用、医保记账费用、耗材费、麻醉费、病人自费率、定额数、超定额比例、产检费用、住院费用等数据量值。

i. 异地统计分析

根据时间、科室、诊疗小组、医生、病人、费别等维度；统计出总费用、记账费用、

自付费用分析、定额分析、异地占全院病人比例、病人费别占比等数据量值；

j. 单病种统计

根据时间、科室、诊疗小组、医生、病人、人员类别、单病种，费别、药品类型等维度；统计出自费费用、自付费用、起付标准费用、共付段费用、药品费、材料费、病人自费率、平均定额数、超定额比例等数据量值。

k. 普通住院转科病人费用分析

根据时间、科室、病人等维度；统计出医保病人人数、总金额、统筹金额、科室自费率、超额数等数据量值；

1. 公费医疗分析

根据时间、科室、诊疗小组、医生、人员类别、病人、费用类别等维度；统计出医保费用、出院住院天数，病人平均医保费用、出院病人平均住院天数、自费率、人数、总金额、自费金额、自付金、记帐金额、人均医疗费用、药品费用、人均药费或药比、材料费、人均材料费或材料比，日均药费、日均药费超标情况、病人费别占比等数据量值。

3) ▲须全面涵盖医保管控各项指标，同时支持制定个性化监控指标；系统须满足对超额，违规数据标注颜色的功能，报表数据可以下钻到具体的科室、诊疗小组、医生，详细分析超标人均费用情况。

4) ▲关键指标能以 BI 图形化展示，能多个维度分析医保管控指标，支持根据角色权限制定个性化监控指标

5. 医保对账

▲系统须与社保系统对接，根据社保端提供的接口获取社保端数据，能查询参保人、结算费用明细、诊断、手术信息上传明细等相关信息，并能与本地数据进行对比，对差异结果进行分类整理。

6. 医保知识库

- 1) 医护人员还可以在医保知识库查阅到相关的当地医保政策法规。
- 2) 医护人员还可以在医保知识库查阅到临床路径、基本医疗保险诊疗常规。
- 3) 医护人员可以在医保知识库查询药品说明书与适应症，方便医护人员学习。

7. 系统接口

▲与院内各系统无缝对接，包括 HIS、EMR、LIS、PACS 等。（此项目已包括所有系统

接口费用)

四、项目实施管理要求及验收

1. 实施项目组要求

成立专职的项目组，由项目经理、技术经理、数据人员和商务人员共同组成，项目经理主要负责本项目进度、时间和质量的控制、协调管理等，技术经理负责技术设计、系统搭建、软件修改等，数据人员主要进行医保专业数据维护比对以及医保规则的检查，商务人员进行必要的工作协调。

2. 项目进度要求

- 1) 医保控费系统涉及不同科室的不同需求，需要和各个使用科室确定需求以及具体细节，从而降低实施的风险，提高成功率。
- 2) 项目实施总体计划在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后启动，启动后 60 个天内完成供货、实施、培训、系统正式运行。
- 3) 系统正式运行 30 天后，进行项目终验。

3. 系统验收

1) 组织方式

试运行期结束后，中标人提交相关测试文档、竣工文档并向采购人申请初验。初验结束后根据采购人的安排来组织终验。验收步骤主要有：

- ① 验收计划将由中标人项目经理提交。
- ② 验收计划将由采购单位验收负责人批准实施。
- ③ 验收结果交由采购人、中标人各一份备案。
- ④ 系统验收将由验收小组进行，验收时做好记录，签署验收报告，并立档、归档。
- ⑤ 当验收不合格时，中标人需无条件进行返工。

2) 验收标准

验收的主要依据包括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件及设计方案。

① 中标人必须根据测试方案提出验收方案和验收文档清单，采购人根据验收方案对系统每个模块进行逐一验收。

② 中标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前将系统的全部各种相关的系统软件，各阶段实施文档，运行稳定可靠的本系统及其安装程序，以及有关安装手册、用户手册、资料等文档汇集成

册交付采购人。

五、售后服务要求

1. 在实施期间，保证实施人员的稳定性。在本项目实施期间，要求项目实施组成员必须严格按照投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人员组成，项目经理不得变更，项目组其它成员变更必须取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
2. 为保证系统的实施顺利进行，项目实施组必须在现场进行实施工作。
3. 逾期完成需求，由于系统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4. 免费为采购人提供本项目软件安装调试（包括相关系统软件和第三方软件的安装调试），并保障该系统能与采购人的其它业务系统进行数据交换和数据共享。
5. 提供项目验收后一年免费售后服务，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支持，其中包括系统维护、跟踪检测，保证所安装的软件正常运行。免费保修期：本项目需提供不少于一年的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期自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维护、保修、技术支持等服务。免费售后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如需继续维保的，中标人需承诺每年费用不超过中标价的10%。
6. 在项目最终验收前，采购人提出项目软件需求改进时，承诺免费修改和完善；对软件设计方面出现的漏洞，免费进行修改和升级。
7. 系统出现故障时，中标人承诺在规定的时间内派相关技术人员到现场上门服务，排除故障，并分析故障原因，提出防范措施。
8. 项目最终验收后，采购人如对该系统增加功能而需进行软件升级时，双方按软件二次开发工作量的多少双方协商解决。
9. ▲投标人需承诺每年免费提供不少于4次的数据更新服务。

六、付款方式

1. 系统安装调试完毕正式运行并经过采购方整体验收合格后30天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5%作为一期付款；
2. 余下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质保金于验收合格、正常使用一年后30天内付清。

七、采购人需配合的内容

项目实施需要采购人信息科和医保部门以及其他相关厂商人员的支持配合，共同确保项目能如期完成。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广东省肇庆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样式）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

合同编号：

乙方（供方）：

签约地点：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采购编号：ZX18CGHG09039Z】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合同项目

1.1 合同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交货完工期

1.2 乙方负责合同货物的货物采购、运输、安装、售后服务、保修及相关税费。

2. 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人民币¥_____元，该合同总金额是设计、设备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与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3. 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及其它有关合同设备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4. 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并提供货物的厂家测试报告。所有货物、工程及服务不得侵犯第三方版权、专利、税费等。

5. 交货要求及验收要求

5.1 交货要求

- 1) 交货期:
- 2) 项目实施地点:
- 3) 乙方负责招标文件中对乙方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货物采购、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相关服务及全部税费等。
- 4) 所有货物在交货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供货物生产商的供货确认及售后服务技术支持的证明文件, 并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国标产品, 且是未使用过的、质量可靠的成熟的全新产品, 卖方需随设备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设备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书等证明文件。
- 5) 所有货物在交货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供货物生产商的供货确认及售后服务技术支持的证明文件, 并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国标产品, 且是未使用过的、质量可靠的成熟的全新产品, 乙方需随货物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货物检验、测试报告、货物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卡等证明文件。
- 6) 乙方必须确保货物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 而对该货物的正常使用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 乙方有责任给予补充, 且总报价已包含此部分内容。
- 7) 乙方须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任何一部分都达到国家相关安全标准要求, 如因货物的质量问题造成事故的, 乙方须对此承担责任。
- 8) 乙方须在货物发运前 3 天将准备发运的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每件包装箱的号码、毛重及对货物的装卸、储存和特殊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 9) 乙方须将所有货物按甲方的要求搬运至指定位置, 货物及安装设备的运输、装卸、现场保管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 10) 乙方设安装负责人, 负责安装工程的计划、协调、人力调配及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等工作, 并设安装现场技术负责人负责技术, 质量监督, 安装现场测量, 安装质量检查认可等, 安装调试期间应驻现场进行配合。
- 11) 乙方必须保证, 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侵犯所有权和工业产权、著作权(版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

5.2 验收

-
- 1) 甲方将对全部货物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 2) 开箱后，乙方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乙方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 3) 乙方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全部货物有关的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甲方。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7. 付款方式

8.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8.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8.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9. 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9.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10. 索赔

10.1 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有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0.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1. 违约与处罚

11. 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金额的 3% 的违约金。

11. 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一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1. 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1. 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1. 5. 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的违约金。

12. 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13. 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机构仲裁或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仲裁或诉讼任选一种）。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14. 其它

14. 1.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14.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用补充合同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_____（加盖公章）

_____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户：

账 户：

合同附件（合同编号：_____）

1. 中标通知书
2.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
3. 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

备注：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定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
- 2) 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定合同时确认。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 投标文件封面/外封袋格式

1、投标文件外封袋格式

正/副本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ZX18CGHG09039Z

项目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采 购 人：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2018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ZX18CGHG09039Z

项目名称：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人：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2018 年 月 日

二、 自查表

2.1 资格性及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 符合性 审查	投标报价书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其授权委托书(如需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保证金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不存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投标总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个为准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且低于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要求(如有★号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主要技术及服务方案符合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且无重大偏离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商务条款无重大偏差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请投标人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2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技术商务评审表》各项)	证明资料
技术商务 评审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技术商务评审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应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投标报价书格式

正本/副本

投标报价书

致：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货物采购及服务的投标邀请【采购编号：ZX18CGHG09039Z】，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并在正本内附有对应于投标文件各册内容的电子文件一套（文件格式采用贵方认可的办公软件制作）参加投标报价：

- （1） 封面；
- （2） 自查表；
- （3） 投标报价书；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6） 公平竞争承诺书；
- （7） 投标报价一览表；
- （8） 分项报价表；
- （9） 货物说明一览表；
- （10） 商务条款响应表；
- （11） 技术条款响应表；
- （12） 投标人基本概况；
- （13） 项目技术方案；
- （1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15） 投标承诺书；
- （16） 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 （1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如需委托还须一并提供《授权委托书证明书》）；
- （18）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如需委托还须一并提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 （19） 服务费承诺书；

(20)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及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书;

(21)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 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 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 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投标总价)。
3.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 如被确定为中标人有效期将顺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4.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 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 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 否则, 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就本次采购应由我方交纳的服务费将按随附于本投标文件的承诺书支付。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

4.1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无需提供此项资料）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____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____企业。
- 2、本公司参加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单位的____（项目名称）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它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____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 请投标人提供 2017 年度经法定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从业人员近半年的社保证明复印件等。
2. 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与设立主管的法人机构同时加盖公章。
3.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本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5.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为中小企业的须分别填写。
6. 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以上内容经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将对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

（非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无需提供此项资料）

在本次投标方案中，采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说明如下：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详细说明	制造商	金额（元）	所占 比例
1	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2	其他小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3	其他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4	其他				

填表要求：

1. 如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请附上产品制造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提供 2017 年度经法定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从业人员近半年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等）。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视同为中型企业。
3. 以上产品名称、制造商必须与《分项报价表》中列述的一一对应，如有不对应将有可能影响价格折扣评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经评定后有效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将给予相应扣除，按折扣后的价格进入价格评分，具体细则详见本项目的“评标方法”。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按照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具体细则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7. 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原件，以上内容经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将对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以上产品在签订采购合同时不得变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按照规定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可不提供。

六、 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保证在投标过程中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保证具备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公平竞争，不得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愿无条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七、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ZX18CGHG09039Z

项目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元)	交货完工期
医保控费系统	(大写) 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 ¥ _____元	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后启动, 启动后 60 天内完成供货、实施、培训、系统正式运行。
备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报价中必须包含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调试、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金额单位为元。
- 2、“此表与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书”另外复印一份并加盖公章单独密封提交, 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十、 商务条款响应表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投标内容均涵盖投标要求之一切费用		
6	所提供的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且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7	质量保证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服务承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交货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1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2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或填写正偏离，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技术条款响应表

11.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 偏离/正偏离 /负偏离)	偏离简述	相关方案 或证明材料所在页 面
1					
2					
3					
4					
5					
6					
7					
8					
...					

备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进行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文件“★”项内容要求, 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 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2 一般技术条款（非“★”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相关方案或证明材料所在页面
1					
2					
3					
4					
5					
6					
7					
8					
...					

备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的一般技术参数条款进行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针对与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条目号上有偏离款项填写相应的填写，并注明除填写的款项有偏离以外，其他款项均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标注“▲”条款为重要技术要求，投标人所投设备如未响应或负偏离，将导致其严重扣分。
3.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投标人基本概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被授权人		职务	
一、单位 简历及 隶属关系				单位优 势及特 长			
二、单位 概况	职工总 数	人	上 一 年 主 要 经 济 指 标	营业额		实现利 润	
	流动资 金	万元		主要产 品	1。		
	固定资 产 (万元)	原值： 净值：			2。		
	占地面 积	M ²			3。		
三、本次 投 标 产 品 情 况	本次投标 产品名称	型 号	上年 产销量	产品技术 先进水平	曾获何级 何种奖励	主要用户 名称	
四、其它	近 3 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份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如有名称变更（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如果经此程序）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说明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并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本次投标项目配置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职称	相关资格	履历

附：上表所列人员的资历、资格文件、工作履历证明材料文件

十三、项目技术方案(技术方案格式投标人自定义)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如下（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所投标系统的技术参数、品牌、规格型号等说明；
2. 合同执行计划（投标人应详细描述中标后具体的履行合同时间计划）；
3. 安装调试方案；
4. 整体技术或服务保障方案；
5. 投标人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投标人认为必须提供的其他内容（如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四、投标人业绩表

(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段(近三年)列出近年完成的主要同类项目)

投标人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 总金额	项目地点	日期	业主名称	地址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1							
2							
3							
4							
5							
...							
...							

注:

1. 须在本表后按《技术商务评审表》要求一并附上相对应的有效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五、 投标承诺书

投 标 承 诺 书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___(项目名称)___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投标人自愿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采购任务，按时交货并验收合格。货物质量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肇庆市有关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4. 保证投标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签订采购合同，对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格式》中的条款项下的内容完全响应，不作任何的偏离。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6. 保证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完成采购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保修责任。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违约处理。

7. 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招标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 保证中标之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项目配置承诺的资源，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9. 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

10. 保证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采购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采购合同之后恶意索赔的行为。

本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受招标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所投主要设备的合法销售授权函（要求提交授权书时选用）

1) 制造商授权书格式（如是制造商授权的选用此格式）

（采购人）：

我方_____（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产品名称）为主的企业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兹授权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_____（货物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报价共同和分别负责。

3.我方兹授权_____（投标人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_____（投标人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成交，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报价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我方于_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_年__月__日接受此文件。

授权制造厂名称：（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职务：_____

职务：

部门：_____

部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 所投主要设备的合法销售授权函（非制造商授权时选用，格式自定）

十七、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质量保证措施；
2. 免费保修期；
3.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4. 维修机构的设置：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
5.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6.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7. 售后服务承诺；
8. 培训计划。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盖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X18CGHG09039Z】投标报价。授权委托人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

身份证号码：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投标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年 月 日

十九、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请提供与身份证原件比例一致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请提供与身份证原件比例一致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请提供与身份证原件比例一致复印件）
注：如需委托的提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请提供与身份证原件比例一致复印件）
注：如需委托的提供

二十、服务费承诺书

服务费承诺书

致：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X18CGHG09039Z】的货物及相关服务招标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同时，向贵公司（开户银行及帐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执行）。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十一、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
书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粘贴处
(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书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司为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医保控费系统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X18CGHG09039Z】提交的投标保证金_____元，在开标报价后按招标文件规定退还保证金时请划转如下账户，我司承担因帐号错误引起的责任。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投标单位（盖公章）：

年 月 日

二十二、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附件 投标确认函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就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我司已报名领取招标文件，并仔细阅读和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我司：

1、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按时参加投标活动。

2、因故放弃投标活动

特致此函。

公司名称：_____（盖公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备注：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日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回传《**投标确认函**》形式告知我司是否参与本次投标。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